

保罗·霍尔特侦探小说



看云的男人

(法) 保罗·霍尔特 著
胡月 译

L'HOMME
QUI VOIT LES NUAGES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看云的男人

(法) 保罗·霍尔特 著
胡月 译

L'Homme Qui Aimait les Nuages by PAUL HALTER
Copyright: © PAUL HALTER ET EDITIONS DU MASQUE – HACHETTE LIVRE, 1999
© PAUL HALTER 2010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Fei Wu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3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看云的男人 / (法) 霍尔特著; 胡月译. —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13.11

ISBN 978-7-5133-0780-2

I . ①看… II . ①霍… ②胡… III . ①长篇小说—法国—现代 IV . ① I56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65099 号



看云的男人

(法) 保罗·霍尔特 著; 胡月 译

责任编辑: 邹 璞

统筹编辑: 褚 盟

责任印制: 韦 舰

装帧设计: 邹 璞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 谢 刚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 010-88310888

传 真: 010-65270499

法律顾问: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 010-883108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 北京合众协力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910mm×1230mm 1/32

印 张: 6.5

字 数: 102千字

版 次: 2013年11月第一版 2013年11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3-0780-2

定 价: 25.00元



保罗·霍尔特 Paul Halter (1956—)

当代法国侦探小说作家，硕果仅存的坚持本格侦探小说创作的欧美作家，被誉为“黄金时代侦探小说最后的捍卫者”。

霍尔特一九五六年出生于法国东北部阿尔萨斯省的阿格诺。一九八七年以《第四扇门》一书获得干邑侦探小说奖而正式出道。之后陆续创作以“阿兰·图威斯特博士”为主人公的系列作品及其他系列作品，代表作有《第七重解答》、《达特穆尔的恶魔》、《恶狼之夜》等。霍尔特的绝大多数作品都是描写不可能犯罪的正统解谜之作，以密室、不在场证明、足迹消失等核心诡计为卖点，凭借异想天开的构思、缜密的逻辑推导以及意料之外、情理之中的解答征服了广大读者，成为当代欧美侦探小说作家中最为“古典”、“另类”的一位，是当之无愧的当代本格侦探小说的领军人物。

目录

	序
	第一部分
9	透明的身影
16	呼啸的风
23	神奇的渔夫
30	仙女与蝴蝶
37	仙女林
45	陷阱
50	威尼斯水彩画
55	隐居的书房
60	魔力树
69	一座灰暗的教堂
74	小提琴和预告死亡

第二部分

81	米达斯国王
85	林中的约会
93	信件和秘密的消息
99	鸡窝里的金蛋
102	新的圣谕
108	充满回忆的多多纳森林
116	起风了
122	狂风大作
128	死神的召唤
134	暴风雨前的宁静
141	筹备工作
148	关键的那一天
155	上天的愤怒
160	马克的秘密
166	风中的秘密
176	狂风的脸
182	爱看云的男人
193	尾声

序

一九三六年六月十九日

有些人愿意把自己想象为做坏事的天才，整天把时间花在策划一些阴谋诡计上，但是这对他们的生活却毫无帮助。英格兰警察局的阿彻巴尔德·赫斯特无疑是这些人中的一个。自从十五年前升职做了警督以后，他就经常抱怨命运在捉弄他，使他的办公室总是堆满复杂离奇的案件。正是因为要处理这些离奇的案件，他变得脾气暴躁，爱上抽雪茄，喜欢在办公室焦躁地走来走去，呵斥下属，抓自己的头发——他个人认为最后这一点是导致他谢顶的原因。赫斯特警督年过五十，身形健壮，面色红润，呼吸声粗重，额前的几缕头发每当遇到狂风时便会随风飘到脑后。

了解的人都觉得他勤于职守。他的查案方法的确有些不同寻常，虽然他总是抱怨案件繁杂，但每逢没有案件发生的平静期，阿彻巴尔德·赫斯特警督又会显得格外焦虑，而且，这个平静期持续的时间稍

微长一点，他便会有一种不祥的预感，认为“这是暴风雨前的宁静”，或者用“死水必腐”来形容这样的局面。然而就这一点而言他是正确的，多年的经验证明，百分之九十的情况下，平静期意味着一些纷繁复杂的案件即将到来。

这一天，吃过早饭，赫斯特警督正在阅读报纸，以便确认是否有潜在的麻烦发生。这是伦敦一个美好的夏日清晨，阳光穿过敞开的窗户斜射进屋子，大本钟有节奏的连续敲击声从远处传来，街道上车水马龙。

《泰晤士报》上既没有神秘谋杀案也没有惊天惨案，甚至连一点有意思的新闻都没有。赫斯特合上报纸，自我安慰地想：有我主保佑，还有什么可担心的呢！正在这时，门铃响了。

打开门，站在门口的熟悉身影是他的老朋友——图威斯特博士。他立刻感到了一丝不安，因为这位老友通常会带来一些坏消息，起码是一些让他担忧的消息。阿兰·图威斯特博士身材高而纤瘦，留着一缕红色的小胡子，面容慈祥，常带笑容。人们很难把这个形象同犯罪学专家联系在一起。博士戴着一副金丝眼镜，用精致的黑丝带挂在脖子上，眼镜后面是一双狡黠而明亮的蓝色眼睛。赫斯特警督觉得他这位朋友就是坏事的预言家。

“什么风把您吹来了？”赫斯特警督含含糊糊地说，语气里分明充满了不欢迎的情绪。

“没有什么原因，阿彻巴尔德，我就是来看看你。”

“来的真是时候！”警长叹了一口气，停顿了一会儿说道，“我还以为……也就是说，你不是来向我讲你的惊天谜案的？”

“当然不是，没有什么惊天谜案。”图威斯特博士回答道，“你这里看上去很平静啊！”

一听说没有案件，警督好像一下子被仙女的魔法棒点中了，立刻满脸堆笑，两颊焕发出红光。他赶紧热情地招呼客人吃早饭。博士没有拒绝警督的盛情邀请，坐到了餐桌前，不紧不慢地吃起他今天早上的第二顿早餐，看上去胃口颇好。一刻钟后，博士拿起第五片黄油吐司，往上面抹了一层厚厚的橘子酱，说道：“真难受，阿彻巴尔德，已经好几个月了，我们居然没有遇到一起有意思的案件！如果这种局面再这样持续下去，我就快失业了……”

“从个人角度讲，我觉得这样挺好。”警督低声回应。

“……你相信犯罪分子们一下子都改邪归正了吗？回想起去年咱们花了一年时间才破的那个案子，可怕的杀人凶手把受害者们肢解，藏在箱子里，放在火车站。他甚至敢把一些尸体碎片调换拼凑在一起……你还记得吗？^①”

“我当然记得！浴缸里铺满花瓣，犯罪分子拿着一盏灯，一个……”

“那是一个铜质的大棒！”图威斯特博士纠正道，同时端起茶杯。

“对，细节不重要。犯罪分子很老练，能在我们的严密监视下，神不知鬼不觉地施行他的犯罪计划，我从没遇见过这么老谋深算的杀手！”

“千真万确！但是那个案子的告破让我坚信一点，那就是：这种高智商的犯罪分子一定会越来越少。”

“太好了！”阿彻巴尔德·赫斯特兴奋地看着博士，开心地叫了起来。

“我是说在善良和公正的人看来，这些犯罪分子会越来越少。但是

^①指保罗·霍尔特的图威斯特博士系列中的另一部作品《虎之首》(La Tete du Tigre)。

作为一名侦探，这又是另外一回事……”

图威斯特博士停顿了一下，捋了捋胡子，站起身来，语重心长地说：“对咱们来说，你不觉得这么一来咱们的工作就会变得很无聊吗？”

赫斯特警督喘了一口粗气，压住心头之火。他知道博士并没有赞美那些罪犯的意思，在某种程度上，他也能理解博士作为侦探的焦虑，但是他仍然不愿同意博士的意见。在赫斯特警督的内心深处，他始终认为那些匪夷所思的案件正在不断滋生，而且他无时无刻不在提醒自己要保持警觉。

“没有任何案件，真的连一起有意思的案件都没有！”图威斯特博士又叹了一口气，说道，“不过，其实昨天我听到了一个奇怪的故事……”

赫斯特警督连忙问道：“什么奇怪的故事？”

“别担心，不是什么谋杀案。只不过是昨天下午，我遇到了一位年轻人，他看上去很焦虑，因为他觉得自己身边的一个朋友正面临死亡的威胁。首先，我很认真地听他讲述事情的来龙去脉，因为我觉得他非常苦恼，所以我听得分外认真。不得不说这个故事有一点奇怪。据他说，有一个先知预言了他朋友的死亡，这个预言者还有其他的天赋……”

“什么样的天赋？”

图威斯特博士顿了一下，然后转过头来说：“这些事情实在是没有什么有力的证据，所以我最后觉得这个故事或许是编造出来的。算了，还是不要让这些无稽之谈困扰你了……”

一段长时间的沉默。图威斯特博士的眼镜架在鼻梁上，透过眼镜上方，他看了看警探，准备换个话题。他们聊了聊天气，又聊了聊经济形势，扯到突然降价的香烟，以及一些杂七杂八的无聊小事，最后

再次陷入一段长时间的沉默……博士突然开口：“阿彻巴尔德，告诉我，你知不知道米达斯国王的神话故事？”

警督皱了皱眉头，说道：“他是不是娶了另一个国王的妻子，然后发动了一起战争……”

“不是。要比那个米达斯早很多，这个米达斯是佛律癸亚的国王，他的宫殿里全是玫瑰花，但他的生活可以说有点贫穷。这位国王曾经非常善良，然而有一天，酒神巴克斯为了奖励他，打算满足他的一个要求。国王想都没想便回答希望神赐给他点石成金的法术，酒神满足了他的愿望，但他忘记了告诉米达斯国王，法术也会带来危险，那就是干渴和饥饿。最后，国王触碰到的所有食物和饮料都变成了金子……”

“这个国王真是不够聪明啊！”赫斯特笑道，然后迟疑了一下，端起茶杯喝了一口。

“当然，米达斯国王又找到天神，向天神乞求将一切恢复原状。神同意了他的请求，但是神要惩罚国王的愚蠢，虽然一切恢复了原样，国王却受到惩罚，长出了一对驴耳朵！他极力地掩饰这双耳朵，于是戴上了一顶巨大的王冠。但是，他没有办法对自己的理发师掩饰这一切。理发师向国王发誓，不会对任何人说这件事。然而终于有一天，理发师实在是憋不住了，就跑到荒郊野外，大声地喊出：‘国王有一对驴耳朵！’虽然荒郊野外没有人，但是芦苇听见了这番话，所以每当风吹过芦苇的时候，它们就会发出‘国王有一对驴耳朵’的声音。渐渐地，很多人都知道了这个秘密……”

赫斯特警督摇摇头，红润的脸颊上浮现出孩子般的笑容：“我记得这个故事，我很小的时候听别人讲过……”警督突然语气一转，“但是，你为什么给我讲这个故事？”

图威斯特博士没有立刻回答他的问题，他拿出烟斗和烟袋，不紧不慢地点起烟来。“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他说道，“我遇到的那个年轻人给我讲的故事，让我不知不觉想起这个童话故事来。”

警督的眼睛滴溜溜转了几下。“怎么？这两个故事之间有什么联系吗？”

“是的，当然有……”

警督宽大的手掌嘭的一下拍在桌子上，震得茶杯都发出瓷器碰撞的声音。“图威斯特，你不是认真的吧！难道你觉得我会相信童话故事在现实中可能发生？”

第一部分 ——

1 透明的身影

六月八日

正当马克·瑞德准备进入萨摩赛特附近的皮克林小镇，投宿到黑天鹅小酒馆时，一阵风忽然吹掉了他的帽子。他看了看左边，又看了看右边，最后把视线落在一家小旅店的招牌上。那招牌在风的吹动下摇摇欲坠，发出吱吱的声音。铁架子上画着一只看上去面带阴暗笑容的黑天鹅。马克·瑞德耸了耸肩，正准备掉头的时候，发现那顶他找了很久的被风吹跑的帽子，此刻正被风刮到大路的远方。

马克·瑞德是一位年轻男子，红棕色头发，中等身材，看上去热爱体育运动，身手矫健。帽子被吹掉的时候，他并没有试图去抓住它，就这么任它飞走了。然而当他看见自己的帽子出现在远处的路上，随风飘动了一下又从他视线中消失了以后，他开始朝着那个方向跑，追逐那个看不见的物体。沿途村民们都在看着他，好像觉得他是个精神失常的人。

跑了好一会儿，他什么都没有追到，只好停下来喘了几口大气，然后继续往前跑。他自言自语地说：“最后我肯定会不费吹灰之力找回那顶被风吹走的帽子。”他已经离开伦敦，独自驾车行驶了三千英里。进行这样一趟旅行，必须为路上的一些情况支付不小的费用，比如修车，还要沿途丢掉一些个人物品，甚至是贵重物品。这些代价已经让他有往回走的打算了。这一次再丢了帽子，他就几乎一无所有了。马克甚至觉得命运一直在捉弄他，但是他仍然坚持往前走，事已至此，那就让它顺其自然下去吧。

他回头望了望身后的小路，很惊讶自己竟然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跑这么长的距离。在岔路口他犹豫了一下，因为所有的房子和花园形状都差不多。最终他还是掉转方向往回走，十分钟后，他再次看到了黑天鹅小酒馆。几根大柱子围成一个小院子，院中间是一条草坪小路，小路旁停着他的那辆德拉齐敞篷小轿车^①。马克慢慢走了过去，环顾四周。这里的的样子和皮克林附近的另一个小村庄很像，都是乡村建筑，朴实但相当精致，人们就住在这里。

这时马克看到了一个女孩。她最多只有二十岁，站在他的敞篷轿车旁边，手里抓着马克那顶被风吹走的帽子。这位姑娘非常瘦，穿着一件白色棉质长裙，腰上系了一条宽腰带，更加凸显了她窈窕而纤细的身材。马克能隐约看清她脸色很苍白，五官精致，特别是一头金黄色的长发，此刻正在风中飘扬。

见到这么一位姑娘，马克整个人当即处在一种眩晕的状态。他慢慢地走过去，从他们眼神对视的那一刻起，这种眩晕感就一直无法消散，让他喉咙发紧。这种感觉如此深刻，以至于当马克想开口说话的时候，

^①德拉齐：Delage，法国德拉齐公司，成立于一九〇五年，专门生产高级轿车，一九五四年停产，现存轿车多为珍藏品。

却一个字都说不出来。他想要作自我介绍，但那个时候小姑娘正走向酒馆，身上披了一条棕色毛毡质地的披风，一直垂到脚下。她看到了马克。她从未在皮克林小镇见过这个人和这辆车，因此觉得他并不简单。马克有些紧张，接过女孩递上来的帽子，含含糊糊地一边道谢一边朝酒馆走去，脸涨得通红。

他把帽子夹在手臂下，跨过小酒馆的门槛，找了最深处的一张桌子，独自坐下。这时正值上午时光，黑天鹅里人不多，一只手就能数清楚。这个小酒馆并不大，四面橡木作墙，抹了厚厚的石灰，粗壮的黑色横梁支撑着房子，西边墙上开了一扇窗，光线照亮了整个昏暗的小酒馆，照射到打磨得锃亮的铜质餐具上，又反射到墙上，让整间屋子变得五颜六色，再加上墙上摆的各色酒瓶，相当漂亮。

但是，马克并没有更多去注意这间屋子的细节，他的视线完全被那个可爱的姑娘吸引住了，尽管他似乎看不清楚那个姑娘的长相——她整个人笼罩在从窗口射进来的光线里。马克不确定自己看得是否真切，姑娘的面容苍白，大眼睛可能是蓝色的。他能看出，这个姑娘的内心敏感而深邃，当她把帽子递给他时，两人的手接触了一下。虽然看不清楚，但是马克却一直记得，当他触碰到那寸光滑、细腻、洁白得好像半透明的肌肤时，心头激动的烈火熊熊燃烧了起来。

他意识到自己甚至不知道女孩叫什么名字，于是开始谴责自己少年般的羞涩。本来他从事的职业就是与人交流的，这都没能让他改正这个毛病。实际上，马克·瑞德是一名记者。正在此时，邻桌一位男子起身走到马克身边，亲切地问他是否愿意一起喝一杯。马克没有拒绝，同这个男人聊了起来。他叫查尔斯·特伦特，看得出是有一定身份地位的人。他身穿灰色外套；头发是银灰色的，虽然留得有点长，但整齐地梳在脑后；一张普通的脸上长了一只大鼻子。这位先生话语